

[編 纂]

[編 纂]

[編 纂]

[編 纂]

[編 纂]

[編 纂]

[編 纂]

[編 纂]

[編 纂]

[編 纂]

[編 纂]

[編 纂]

[編 纂]

[編 纂]

[編 纂]

[編 纂]

(e) [編 纂] 於 本 公 司 的 權 益

除相關[編纂]協議所載或於本[編纂]披露的責任外，[編纂]概無擁有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的任何股份或證券，亦概無任何認購或提名他人認購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股份或證券的權利或購股權(不論是否可依法強制執行)。

[編 纂]

根據上市規則向聯交所作出的承諾

(a) 本公司作出的承諾

根據上市規則第10.08條，本公司已向聯交所承諾，除上市規則第10.08條規定的若干情況外，於[編纂]日期起計六個月內(不論發行本公司股份或證券會否於[編纂]日期起計六個月內完成)，本公司將不會進一步發行股份或可兌換為本公司股本證券(不論是否已上市的類別)的證券，而有關股份或證券亦概不構成本公司該項發行的任何協議的標的。

[編 纂]